

延津縣志
修訂志

河南省延津縣志總編輯室

目

录

第一节：概述	1
第二节：传统体育	2
第一目：武术	2
第二目：其它项目	10
第三节：近代体育	11
第一目：群众体育	11
第二目：竞赛	15

第一节：概述

体育是现代科学的一门独立学科。被人们视为民族精神的橱窗，是民族康强，国家昌盛，文化发达的重要标志。编纂《体育志》，是社会发展的需要，对于总结研究体育发展史，有着重要、深远的意义。

延津县地处于北平原，有着悠久的历史。虽处黄河故道，地脊人贫，但民心尚武，练拳习武之风甚盛。三国时期，曹操大战袁绍，关羽解白马之围，斩袁绍大将颜良于县城东南。宋岳飞少习兵法曾隐于胙城，南宋绍兴年间大败金兵于黑龙潭。这些古代战争，对延津人民的练武之风有着深远的影响。

民国初年，从延津完小开设体操课起，近代体育项目逐步传入，并日渐发展。一九二九年“延津县国术馆”的建立，再次掀起练拳习武的热潮。武术这一传统的体育项目，不仅使习武者在锻炼筋骨，自卫防身方面有着积极意义，同时在抵御外侵时也发生了巨大作用。如一九三九年抗击日寇的战争中，野厂人民手持刀、枪、棍、棒等兵器，与日寇展开血战，伤亡敌寇三百余人，为中华民族抗日救亡、爱国奋志写下了不朽篇章。

新中国成立，广大劳动人民政治上翻身解放，物质生活得以改善提高，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一九五二年毛主席发出“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重要指示，使体育事业得以飞速发展。同年，延津县组建第一批职工篮球队，一九五六年双沟村农业社建立第一支农民篮球队，揭开了延津县群众体育活动的新的—页。建国初期，全县体育工作

由县文教局代管，一九五八年建立“延津县体育运动委员会”，主要工作由文教局体育专干负责，一九七一年改名为“延津县革命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实行军事接管。一九七二年县体委配备专职干部一名，经费独立。一九八二年恢复“延津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名称。县体委的建立，使全县体育运动更加有组织、有领导地全面展开。三十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县体育队伍日益扩大，运动项目由单一到全面，活动范围由学校到机关、农村，甚至已开始深入到社会各个领域，并逐步向新的广度、深度、高度发展。

因此，我们说，体育在振奋民族精神，增强人民体质，培养一代新人，以及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已经成为一项不可忽视的工作。

第二节：传统体育

第一目：武术

武术，古代叫武艺，民国时期称国术，延津县民间俗语叫“玩锤”是人们锻炼筋骨，自卫防身的一种重要手段。

延津县地处黄河故道，虽然地脊人贫，但民心尚武，练拳习武之风甚盛。民间自发的武术活动历史悠久，门派繁多，内容丰富，基础深厚，活动广泛，具有一定的地方特点和风格。

一、民间武术流派和主要拳种

“自功拳”：以小店为中心，遍布县境西北一带，并波及城关、僧固等地。

自功拳渊源、流传及风格特点：

相传自功拳为隋末李春孝所传。

山西人牛介春，嗜好武术，各地访友，于明末清初落脚小店，开始在小店家传此拳。至第五代孙牛堂，功法超人，名声大振，开始外传，约有门徒一百一十余人。

！第六代牛天宝。（牛堂之子）教徒数十人主要门生为霍广、张文焕等。

第七代霍广、张文：教徒四十余人。

第八代霍庆玉、申长海、郇广洲等。

自功拳功法特点：

练习注重阴阳二气，阳升阴落；●●一式都要先抖拔后射放。出拳似放箭，回拳软如绵。沉肩下气，十指抓地，转肋运气。出阳手，翻阴锤，多翻转弹跳，起伏转折如龙行，灵动打出一阵风。

整个套路共二十四式，分为七手八脚五站相，二扑二踢。即：

起势：青龙出海千斤坠；仙人指路；狼脚；金钩挂兰；翻身破地金；二郎担山急三锤；抱锤；花打寨墙猫扑鼠；回马勒手；回头急打四方锤；掏肋锤；偷锤；勒马飞脚；老虎打掌；劈山救母；端锤；拳心锤；草鞭；跳跃栽拳；跃子翻身；阴阳锤；苏秦背剑；收势。

“七星拳”：以星七村为中心，遍布小潭、文岩、通郭村、寨子村一带。属少林正宗拳种。在发力方面讲究“寸劲”，谓之先收缩后膨胀。整个套路有“打、破、冲、迎、防、避各”七宗。并以“气”贯穿始终，

即气不顺则力不纯。有“提、托、沉、换”四种运气方法。

“大红拳”：以塔铺为中心，以及沙庄、借园一带。系长垣县著名拳师毛洪彩所传。该拳以“扑步长身带跳跃，带肘腕肘冲天炮”为主要功法特点。拳术风格是以刚为主，刚柔相济舒展豪放，大大开。

“陆合拳”：属岳家拳，分内外三合，即肘与膝合，肩与胯合，手与脚合；心与意合，意与气合，气与力合。

其它如：少林罗汉拳、梅花拳、二郎拳、豹虎门、西凉掌等均各有千秋。

除上述拳种外，各类武术器械在延津县也有较广泛的流传。主要有刀、枪、剑、棍、拐子、流星、绳镖、钺镖、双钩等，有单练、对练，其中还有练就暗器者，如城关北街拳师连华勋，腕带钢环，随身携带，终生不离。

二、建国前民间武术

建国前，民间武术活动的主要方式，是利用农闲时期，拳师在某一地设武场，招徒传艺，或者某一地村民邀请拳师到本村任教。从民国初年到建国前这一时期，全县约有武场四十余处，其中主要的有：

地 点	拳 师	所教主要拳种	武场人数
小店村	牛天宝	自功拳、武当拳	六十余人
里七村	王恒太	七星拳、陆合拳	七十余人
塔铺村	毛洪彩	大红拳	二十余人

太平庄	孟照信	大自功拳、虎门	六十余人
班 家	冯文洪 冯文忠	翻凉掌	二十余人
石梁园	王少玉	二郎拳	四十余人
东 街	张广江	自功拳	三十余人
北街、南街	连华勋	自功拳	七十余人
甘 泉	陈志文	大红拳	三十余人

此外还要野厂、第五疃、小潭、文岩、寨子村、通郭村、高庄、吕庄、塔铺后街、丰庄、沙庄、梁庄、阴庄、宋屯、马屯、杨庄、东屯、常辛庄、李士村、李庄、青庄等地都有人数不等的武术教场。

三、建国后武术

建国后延津县的武术活动，仍然是以民间自发的活动为主。五十年代至六十年代初期开展比较好的有小店一大队、塔铺、太平庄、城关北街等武术场点。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武术被列为“四旧”，有的拳师被打成“坏分子”，大部分器械被没收，全县武术活动趋于自消自灭。七十年代末期，农村武术活动重新恢复，据一九八〇年统计，全县有十六个公社三十余个大队的二百余人，经常程度不同地进行武术锻炼。

一九八〇年四月祁法家同志到体委任主任，经过对全县武术活动情况的调查摸底，认为延津县武术活动大有可为，确定从武术这个项目突破，大打延津县体育活动的翻身仗。经请示县委领导批准，于同年五月开始整顿开展武术工作。首先选拔队员，祁法家同志亲自任教，进行突

击训练。在训练的同时，对二百一十余名少年儿童进行了带训。然后组建县代表队，于一九八〇年七月第一次参加了新乡地区武术选拔赛。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召开了延津县武术骨干会议，会上对农村武术活动进行了调整，建立了基、网点，加强了统一管理和领导。会议期间，河南省武术馆史其山馆长带领省武术队几位老师，莅临指导，并奖励了价值数百元的武术器械。同时地区体委王瑞臣副主任和县委副书记宗灿同志也出席了会议，并分别作了重要讲话。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组建了县业余体校武术班。

一九八一年元宵节，举办了第一次全县武术比赛，并把元宵节定为传统的武术比赛节日。

一九八二年和八三年，先后两次利用学校放假期间，举办了少年儿童武术训练班，共培训学员五百二十五名。

一九八一年至八五年，每年都组队参加了地区武术比赛，并与一九八三年八四年和八五年代表地区参加了省少年武术比赛和省少年、儿童武术测验赛。

一九八三年元月，城关北街小学校地区体委定为武术传统项目学校。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成立延津县武术协会。

一九八三年延津县被省体委正式明确为全省武术重点县。

一九八三年四月五日，延津县人民政府发布了“对县武术代表队在地区武术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嘉奖

目前，全县有十八个乡、镇十余个武术基点。三十余个网点近千名

业余武术爱好者，经常采用农闲多练，农忙停练，自愿为主，小型多样的方法，坚持了业余武术活动，在全县形成了自下而上的业余武术活动网。

县业余体校武术班分提高、跟训、初级三个班级，现有学员五十人，坚持正常的业余训练。

四、拳械录

1、拳术：七星拳、自功拳、陆合拳、大红拳、小红拳、翻子拳、梅花拳、武当拳、斜拳、罗汉拳、醉拳、二郎拳、甩腿架、大自功拳、花拳、少林十二趟腿、少林东南第一支、豹虎门、八式拳、小八式、西凉掌、八卦快架、四门拳、八步连环拳、罗汉十八手、少林五形八法拳、字公拳、少林通臂拳、通背拳、八卦拳、青龙出海、少林二虎拳、少林三虎拳、陈式太极拳、地躺拳、少林炮拳、猴拳、密功拳、五趟拳、王祥卧冰、拳打八心、黑虎拳、桑式架、珍珠剑卷帘。

2、器械：少林刀、陆合刀、四十八刀、飞虎刀、追风刀、花枪、三十六奇枪、二路枪、乾坤剑、八仙剑、双合剑、太极剑、齐眉棍、二节棍、三节棍、双刀、双匕首、双铜、双钩、双拐、流星、绳标、九节鞭、方便铲、地躺梢、铜锤、春秋大刀、镗钹。

3、拳术对练：对打陆合拳、格手拳、青龙出海对练、九星拳对练、扑虎拳对练、二路对手架、陆合对手架、密功对练、二路格手、九节拳对练、大格斗、武当拳对打、三人对打拳。

4、器械对练 白手夺刀、白手夺双刀、夺匕首、单刀破枪、双刀

破枪、八卦单刀破枪、双刀贯枪、对劈大刀、白手夺枪、四人对扎枪、对花枪、提陆花枪、对扎外八枪、二路枪对练、对练陆合枪、双棍对练、齐眉棍对练、二节棒对练、棍破枪、二节棍破枪、二节棍破双枪、三节棍破枪、三节棍破双枪、镗梢对练、磨盘梢对练、虎头梢对练、滚龙梢对练、手梢贯枪、板凳破枪、波镰对练、鸡爪镰破枪、禅枪对练、穿仓过洞

五、竞赛

1、县级比赛：

一九八一年元宵节期间，首次举办了全县范围的武术比赛。有七个公社、镇的十二个代表队一百一十名运动员参加了基本功表演、拳术、器械对练等一百九十个项目的比赛。

一九八二年元宵节武术比赛，有六个公社、镇十个代表队的四十五名运动员参加了一百一十六个项目的比赛。

一九八三年元宵节武术比赛，有七个公社、镇十一个代表队的八十八名运动员参加了一百五十七个项目的比赛。

一九八四年元宵节武术比赛，有八个乡、镇和县业余体校共十三个代表队一百三十五名运动员参加了三百〇五个项目的比赛和表演。

一九八五年元宵节武术比赛，有十个代表队九十名运动员参加了二百个项目的比赛和表演。

2、参加省、地级比赛：

一九三三年，延寿县通过报名招考的办法，选录了里七村王绍义、太平庄刘永福、石楼园王少玉、张大周、刘乾、蒋村王竹庭等人，由县保安

队李队长领队，参加了新乡专署十四县国术擂台赛。在拳术比赛中，各县实力相等，战绩平平，枪术比赛中，第五师张百祥替名上台，连胜三场。

一九八〇年七月，延津县武术代表队第一次参加新乡地区武术选拔赛，获一、二、三、四等奖各一人；一人被选拔出席河南省武术观摩表演大会。

一九八一年四月，延津县承办了新乡地区武术选拔赛，我县有三人获个人表演优秀奖；二人被选拔出席省武术观摩交流大会。

一九八二年七月，延津县武术队参加了新乡地区第五届运动会武术比赛。全队八名队员全部进入前三名，共获一等奖三人，金牌三枚；二等奖四人，银牌四枚；三等奖一人、铜牌一枚。获金、银牌总数居全区各队首位，有三人被选拔出席河南省五运会。

一九八三年四月，县武术队在新乡地区武术选拔表演赛上，六人获个人表演优秀奖；三人被选拔出席省武术比赛。获奖或被选拔人数均居全区各队首位。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延津县武术代表队一行十三人代表地区参加河南省少年、儿童武术测验赛，男子组荣获团体总分第五名，一人获男子甲组个人全能总分第三名。

一九八四年四月，县武术队参加新乡地区少年武术选拔赛，荣获集体基本功第一名，全队八人，囊括了男、女组各三个项目前三名的全部名次。并被选拔代表地区参加河南省少年武术比赛。在成年武术比赛中，

有五人获表演优秀奖，二人被选拔出席省八四年武术表演交流大会。全队获“文明礼貌队”称号。

一九八四年五月，县武术队代表地区参加河南省少年武术比赛，取得团体总分第六名，集体基本功第三名，并获“精神文明运动队”称号。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县武术队代表地区参加河南省少年、儿童武术测验赛，取得团体总分第六名，集体基本功第四名，个人获一个第二名，一个第三名，两个第四名，两个第五名。

一九八五年四月，延津县承办了新乡地区武术选拔表演赛，我县队获集体基本功表演优秀奖，少年组囊括了男、女组三个项目的全部前三名名次，有五人获成、老年组表演优秀奖。

一九八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县武术队作为新乡地区代表队参加了河南省少年武术比赛，获集体基本功第五名，个人获一个第四名，两个第六名。

一九八五年九月，延津县承办了河南省首届重点县少年武术比赛，我县队获团体总分第一名，集体基本功第一名，个人获十五个第一名，十一个第二名，五个第三名，三个第四名，一个第五名。

第二目：其它项目

一、摔跤：建国前，延津县摔跤活动非常普遍。在田间、地头，街头巷尾，农闲之余之际，摔跤者举目可睹。其形式多种多样，均为民间所创。

由于摔跤活动简单易学，不受时间、场地、套路的限制，所以，深

受人们喜爱，一直流传下来。

二、踢毽子：是古代流传下来的一种很有趣味的体育活动。历年入冬以后，青少年儿童成群结伙进行多种形式的比赛。如单踢、轮踢、群踢、插花踢、点将踢等。在踢法上有“长枪”、“短剑”、“里勾”、“外镰”、“金鱼翻身”、“腿跳”、“龙门正身”、“双拐腿”等等。

三、放风筝：多在立春之后，传云有：早春者，春意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成群结队，遍及四野，手持长线，牵动各种形态之物品，摇空对放者，乃风筝也。其种类甚多，有游龙、飞凤、老鹰、麻雀、蜈蚣、金蝉、蝴蝶、梅花等。尽管竞放时间、地点、形式不一，但均以高、稳、准而取胜也。

四、打秋千：此项活动遍及全县，每年元宵节，各村在村中心主要街道建立秋千架，高低不等，玩者边秋边做各种花样及滑稽动作，技艺高者可至“平梁”。

五、其它如：狮子舞、龙灯、花车、高跷、彩船、竹马、背阁、花挑等民间文艺。体育活动遍及全县，每年元宵节，各村镇都组织“出会”进行表演。

第三节：近代体育

第一目：群众体育

一、学校体育：近代体育项目从一九一二年延津完小开设体操课以后逐步传入延津县。一九二六年延津县师范学校建立全县第一个兰球场，兰球活动引入延津。一九二七年以后，足球、田径等项目逐渐在各学校

开展起来。当时，学校体育活动开展的特点是每年学校放寒暑假期间，延津县在开封等地上学的学生渡假回家，带动本县学生进行各项活动，掀起一个学校以及全县体育活动的热潮，假期结束，高潮逐渐低落。

一九二九年春，私立孔彰小学（校长刘绍周）主办了一次体育运动，时间两天，地点在县城南关，参加单位有孔彰小学、县完小两所学校，约有运动员一百余名参加了足球、田径（一百米、二百米、五千米跳高、跳远、标枪）两大项目的比赛。对三十余名成绩较好的运动员发了奖牌（镀银铜片）。

一九五五年试行《劳动与卫国体育制度》，一九六五年试行《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止。一九七四年推广《体育锻炼标准》，此项活动在全县中，小学开展的较为普遍，一九八一年开展“达标”活动的学校一百一十二所，达标学生六百七十八人，一九八五年有二百二十一所学校开展达标活动，达标学生二万一千二百一十一人，全县学生总数的百分之六十一一点二。

在抓好达标活动的同时，学校体育工作的另一重点是两课、两操、两活动。

两课：每周两节体育课，内容按教育部颁发的体育教学大纲执行。

两操：早操，以跑步、广播操为主；课间操，以广播操和眼保健操为主。

两活动：每周两次课外体育活动，活动内容根据各学校器材条件灵活安排。

冬季长跑也是学校体育活动的主要内容，一九八一年全县参加长跑比赛的学校一百六十一所，总人数为一万四千二百七十五人次；一九八二年有一百四十七所，总人数为二万九千八百九十一人次；一九八四年有一百六十一所学校，人数为三万六千六百三十五人次。

另外，各学校还定期举办小型的校级竞赛活动，如县中每年举行越野赛、广播操比赛、田径运动会各一次。

一九八二年县中体育教师申胜魁同志被评为河南省优秀体育教师。

一九八五年城关西街小学被定为河南省传统项目学校。

二、职工体育

延津县职工体育活动是从建国后开始的。一九五〇年在县人委会后边建立第一个县直机关篮球场。一九五二年县供销社、医院、公安局、一中、城关完小等单位首先组建篮球队，经常进行小型竞赛活动。一九五三年文化馆在广场建篮球场两个。一九五五年至一九五六年县直机关

有职工篮球队十余个，竞赛活动的方式是各队互相联系，自聘裁判员晚饭后在广场进行比赛。同时各机关也有人数不等的乒乓球爱好者进行乒乓球活动。一九五八年各厂矿篮球队相继建立。县体委和总工会在每年“五一”节、国庆节都要组织职工篮球、乒乓球比赛。如一九六五年“五一”篮球赛，有人委会等八个单位参加，乒乓球赛有八个队参加团体赛，二十四人参加个人赛。一九六五年国庆节职工篮球赛有十七个单位参加，乒乓球有六个单位参加团体赛，二十八人参加个人赛。同时还有十三个单位参加了投弹、刺杀等军事体育项目的表演和比赛。一九六

去年“五一”节职工篮球赛有二十二个队参加，乒乓球有二十二个人参加个人赛。延津县“五一”、国庆节职工体育竞赛活动一直延续至今。

一九六六年四月县工交系统建立“延津县工交体育运动协会”。

一九八〇年县委举办了两期县直单位参加的广播操和练功十八法辅导员短训班。培训辅导员三十五人。

一九八一年三月，建立了“延津县太极拳辅导站”，为全地区最早建站的县。当年举办两期训练班，培训骨干七十余名。一九八二年在原有一个点的基础上扩大为三个点，先后培训骨干八十余名。辅导员袁洪顺同志出席了八二年全省职工体育“双先”大会。

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成立了延津县“气功研究学会”。并举办了一期气功培训班，有十二人参加。

一九八三年十月，延津县气功辅导站被省体委、总工会、科协、卫生厅评为先进辅导站，辅导员袁洪顺同志被评为优秀辅导员。

三、农村体育

一九五六年双沟农业社建立全县第一支农民篮球队。

一九五七年，全县农村普遍建立游艺室，开展有乒乓球、象棋、军棋等十余种文艺体育活动项目，全县每天约有一千二百人次参加活动。

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六年，篮球活动遍及城乡，活动的主力军是一部分回乡知识青年，全县大部分乡镇建立了篮球队，并经常参加县级比赛。

文化大革命期间，农村体育活动基本停止。

一九八二年各村先后建立“青年之家”，农村体育活动也随之开展起来。主要活动项目有兰球、乒乓球、羽毛球、排球、象棋等。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孝庄公社举办了农民运动会，有一百余人参加了兰球、乒乓球、象棋等项目的比赛。

一九八五年三月，偃国乡王乡园村王玉增同志，自筹资金二万二千余元，建立“延津少林武术学校”。

第二目：竞赛

一、承办省、地级比赛

一九六五年五月承办新乡专署原阳协作区中学生田径赛，参加单位有封丘县、原阳县、延津县共八十四名运动员，进行了十八个项目的比赛。

一九六五年七月承办了新乡专署学校基层田径对抗赛，有原阳县、封丘县、新乡县、延津县四个单位八十名运动员参加了十六个项目的比赛。

一九七三年三月，承办了新乡地区中学生兰球第一阶段分区赛，有新乡市、孟县、博爱、武陟、汲县、获嘉、封丘、延津等八个单位参加，进行了五十六场比赛。

一九八一年四月承办了新乡地区武术选拔赛，有温县、新乡县、沁阳县、辉县、原阳县、延津县等六个单位的三十名运动员参加。

一九八四年五月县教育局承办了新乡地区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参加单位有孟县、武陟、温县、封丘、获嘉、沁阳、济源、原阳、辉县、